

附件 1:

吉林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白河森林公安分局
2022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森林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领导机关的部署，做好森林公安工作。

（2）落实纪检和警务督察工作；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查处、督办森林公安队伍的违纪案件；受理群众信访、举报和民警申诉，办理信访案件。

（3）协助局领导组织协调单位日常工作，负责单位文电、会务、机要以及接待、对外联络等工作；组织开展森林公安调研工作；负责全区森林公安工作动态管理和指挥调度工作；负责涉及森林公安重要决策和部署的督促检查；负责协调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4）负责本单位基础设施和装备建设；负责本单位后勤保障和后勤服务，负责本单位的财务管理以及管理机关和派出机构财务和资产；负责组织本单位公安信息系统建设、业务数据库管理、信息安全工作。

（5）负责维护辖区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维护和管理交通安全标志、设施，纠正和处罚交通违章，勘调交通事故和侦查交通肇事逃逸案件；负责交通和交通法规宣传工作。

(6) 负责国内安全保卫、反邪教等工作；负责对维权活动、非政府组织进行调查工作；负责民族、宗教、意识形态领域等方面维护国家安全工作。负责对中国公民因私出国、往来港澳台地区依法实行管理，查处出入境违法犯罪行为；对外国人出入境、居留、旅行等依法进行管理，调查外国人违章违法行为；负责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处置辖区网络舆情事件等工作。

(7) 负责本单位刑侦、经侦业务工作；负责情报信息搜集、研判、交流和案件协查工作；负责刑事犯罪网上追逃工作；组织并承担案件刑事技术侦查和技术鉴定工作。

(8) 掌握森林和陆生野生动植物刑事犯罪动态，组织实施打击破坏森林及陆生野生动植物违法犯罪活动；负责辖区内重特大森林刑事案件、疑难案件侦查破案等工作。

(9) 负责林区城区全天候 24 小时的巡逻工作，承担林区城区主要街道、公共场所的动态管理、治安控制，参与查处重大治安事件，预防、震慑和处理违法犯罪行为以及劝解、制止影响公共秩序的民间纠纷等。

(10) 负责林区治安管理、禁毒工作；掌握林区治安动态和规律，负责林区治安形势分析、研判工作；组织、协调乡（镇）、场间林区治安联防工作；组织开展林区重点人口、重点部位和行业场所管理；负责本单位参与矛盾纠纷“大调解”机制建设的工作，参与组织协调涉林矛盾化解，组织、协调涉林治安事件、群体性事件的预防和处置工作；归口管理公安行政案件和

林业行政案件；负责本单位基层基础建设，指导派出所业务管理和业务建设；协助和指导林区护林组织和人员培训工作。

（11）负责指导本局各单位法制工作；检查、考核执法工作，负责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本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和国家赔偿工作，组织行政执法听证；承担查办案件的法制审核工作。

（12）负责本局看守所、拘留所工作；开展监所安全防范、规范管理、深挖犯罪和被监管人员教育转化工作。

（13）负责本辖区内的各类行业场所的治安秩序管理；对违反治安管理行为和治安案件、刑事案件、林政案件、群众性治安事件进行查处；开展法制宣传、帮扶教育工作；接受群众报警、求助，完成上级公安机关交由派出所完成的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白河森林公安分局内设 11 个机构、1 个直属机构和 8 个派出机构，分别为：（一）内设机构（11 个）：政治处（副科级）、督察大队、指挥中心、警务保障科、交通警察大队（副科级）、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网络监察大队）、刑事侦查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森林案件侦查大队（副科级）、巡警大队（特警大队）、治安管理大队（缉毒大队）、法制大队；（二）直属机构（1 个）：看守所（森林公安拘留所）；（三）派出机构（8

个)：白山派出所、天池派出所、两江派出所、春雷派出所、兴隆派出所、光明派出所、东方红派出所、东方红公安检查站。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2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4265.55	3894.33	371.22	一、一般公共 服务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4265.55	3894.33	371.22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支出	3471.14	3222.92	248.22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 支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 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八、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249.02	247.44	1.58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 基金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十、卫生健康 支出	204.06	178.22	25.84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 保支出	54.75		54.75
				十二、城乡社 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 支出			
				十四、交通运 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 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 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 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86.58	245.75	40.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65.55	3894.33	371.22	本年支出合计	4265.55	3894.33	371.22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265.55	3894.33	371.22	支出总计	4265.55	3894.33	371.2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共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额
吉林省公安厅 森林公安局白 河森林公安分 局	4265.55	3894.33	3894.33									371.22	371.22					
合计	4265.55	3894.33	3894.33									371.22	371.22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公共安全支出	3471.14	3125.58	345.56			
公安	3471.14	3125.58	345.56			
行政运行	3245.14	3125.58	119.56			
执法办案	226.00		226.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02	249.0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02	249.02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	4.5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46	244.46				
三、卫生健康支出	204.06	204.0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06	204.06				
行政单位医疗	204.06	204.06				
四、节能环保支出	54.75		54.75			
天然林保护	54.75		54.75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54.75		54.75			
五、住房保障支出	286.58	286.58				
住房改革支出	286.58	286.58				
住房公积金	286.58	286.58				
合计	4265.55	3865.24	400.3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 预算数	当年预 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2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当年预 算	上年 结转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4265.55	3894.33	371.22	一、一般公共 服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4265.55	3894.33	371.22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 支出	3471.14	3222.92	248.2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 支出					
				七、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支 出					
				八、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249.02	247.44	1.58		
				九、社会保险 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 支出	204.06	178.22	25.84		
				十一、节能环 保支出	54.75		54.75		
				十二、城乡社 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 支出					
				十四、交通运 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 探工业信息等					

				支出					
				十六、商业服 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 出					
				十八、援助其 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 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二十、住房保 障支出	286.58	245.75	40.83		
				二十一、粮油 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二十三、灾害 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 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65.55	3894.33	371.22	本年支出合计	4265.55	3894.33	371.22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4265.55	3894.33	371.22	支出总计	4265.55	3894.33	371.2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公共安全支出	3471.14	3125.58	2040.56	1085.02	345.56
公安	3471.14	3125.58	2040.56	1085.02	345.56
行政运行	3245.14	3125.58	2040.56	1085.02	119.56
执法办案	226.00				226.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02	249.02	249.0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02	249.02	249.02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	4.56	4.5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44.46	244.46	244.46		
三、卫生健康支出	204.06	204.06	204.0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06	204.06	204.06		
行政单位医疗	204.06	204.06	204.06		
四、节能环保支出	54.75				54.75
天然林保护	54.75				54.75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54.75				54.75
五、住房保障支出	286.58	286.58	286.58		
住房改革支出	286.58	286.58	286.58		
住房公积金	286.58	286.58	286.58		
合计	4265.55	3865.24	2780.22	1085.02	400.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764.90	2764.90	
基本工资	758.57	758.57	
津贴补贴	751.00	751.00	
奖金	59.81	59.8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4.46	244.4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53	112.5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02	85.0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97	33.97	
住房公积金	286.58	286.58	
医疗费	27.97	27.9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4.99	404.99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07		1039.07
办公费	66.35		66.35
印刷费	7.18		7.18
水费	4.18		4.18
电费	73.57		73.57
邮电费	34.78		34.78
取暖费	62.42		62.42

物业管理费	112.25		112.25
差旅费	213.55		213.55
维修（护）费	35.25		35.25
租赁费	10.36		10.36
会议费	8.65		8.65
公务接待费	8.06		8.06
培训费	45.29		45.29
被装购置费	0.9		0.9
劳务费	1.12		1.12
工会经费	30.36		30.36
福利费	63.72		63.7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50		104.50
其他交通费用	130.38		130.3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0		26.2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2	15.32	
退休费	4.56	4.5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6	10.76	
四、资本性支出	45.95		45.95
办公设备购置	45.95		45.95
合计	3865.24	2780.22	1085.0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12.56	104.49	8.0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0
2、公务接待费	8.06	0	8.06
3、公务用车费	104.50	104.49	0.01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50	104.49	0.01
（2）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说明：

1、“2022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本单位 1 个预算单位。

2、“2022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222 人，其中：在职人员 184 人，离退休人员 38 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 号）要求，2021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2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2 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省直机关和基层绩效管理考核奖励资金	2021年第二季度省直部门绩效奖励资金	吉林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白河森林公安局	1.68				1.68				
	预留基本支出经费	执行中追加基本支出经费	吉林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白河森林公安局	117.88				117.88				
专项业务支出	ZYZF-0002(A)	ZYZF-0002(A)-1	吉林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白河森林公安局	226.00	226.00							
专项业务支出	森林公安业务管理	拘留场所管理专项经费	吉林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白河森林公安局	54.75				54.75				
合计				400.31	226.00			174.3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2 年收支总预算 4265.5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3894.33 万元；上年结转 371.22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76.79 万元，主要原因是民警及辅警人数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各项支出增多。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4265.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894.33 万元，占 91.30%；上年结转 371.22 万元，占 8.7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94.33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371.22 万元，占 100%；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4265.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65.24 万元，占 90.62%；项目支出 400.31 万元，占 9.38%。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265.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894.33 万元，上年结转 371.22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

全支出 3471.1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0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4.0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54.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6.58 万元。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65.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65.24 万元，占 90.62%；项目支出 400.31 万元，占 9.38%。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780.22 万元，占 71.93%；公用经费 1085.02 万元，占 28.07%。

公安安全（类）支出 3471.14 万元，占 81.38%，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9.02 万元，占 5.84%，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类）204.06 万元，占 4.78%，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节能环保（类）支出 54.75 万元，占 1.28%，主要用于羁押场所管理。

住房保障（类）支出 286.58 万元，占 6.72%，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865.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80.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85.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12.5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04.49 万元；上年结转 8.07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8.06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经费统一编制到省外事办年初部门预算当中，所以我单位年初单位预算中不予体现。

2.公务接待费 8.0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8.06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8.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落实国家和省委政策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4.5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04.49 万元；上年结转 0.01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5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04.49 万元；上年结转 0.01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落实国家和省委政策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购

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未安排此款项。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本单位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85.0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95.91 万元，增长 9.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各项支出增多。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27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14458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单位项目支出 400.31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4 个；使用本年拨款 226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174.31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2 年确定 0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

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